

# 汕尾市环境保护局

汕环函〔2018〕236号

## 汕尾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汕尾星都经济开发 110MW 光伏发电项目接入 110 千伏河西站线路工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陆丰市明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汕尾星都经济开发 110MW 光伏发电项目接入 110 千伏河西站线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等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汕尾星都经济开发 110MW 光伏发电项目接入 110 千伏河西站线路工程建设项目位于广东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，采用户外布置式，工程建设内容为 110kV 升压站工程，项目新建 110KV 升压站 1 座，建设 1 台 75MVA 主变压器，主变容量为 75MVA、光伏区至升压站输电线路工程和升压站至河西站输电线路工程。光伏区至升压站输电线路工程：新建双回 35kV 集电线路接入 110kV 升压站，线路全长为  $2 \times 2.932\text{km}$ ，其中新建架空线路  $2 \times 1.132\text{km}$ ；新建电缆线路长约  $2 \times 1.8\text{km}$ （光伏区箱变至 T1 终端塔  $2 \times 0.5\text{km}$ ；T5 终端塔至升压站箱变），新建 T1-T3 双回路铁塔 3 基，T4-T5 利用 110kV 四回路共塔挂线 2 基；从光

伏区 2(鱼塘)新建双回 35kV 集电线路接入 110kV 升压站, 新建线路全长为  $2 \times 4.071\text{km}$ , 其中新建架空线路  $2 \times 3.271\text{km}$ ; 新建电缆线路长约  $2 \times 0.8\text{km}$ , 新建铁塔 10 基。升压站至河西站输电线路工程: 新建线路路径长度为  $12.82\text{km}$ , 其中新建单回架空线路长约  $11.520\text{km}$ , 单回电缆线路长约  $1.30\text{m}$ ; 工程新建杆塔共计 33 基。外输线路起于 110kV 光伏电站构架, 止于 110kV 河西站构架。新建线路路径长度为  $12.82\text{km}$ , 其中新建单回架空线路长约  $1.3\text{km}$ , 按单回路设计。本工程总投资约为 4190 万元, 其中环保投资为 55 万元。

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我局批准即擅自开工建设, 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的有关规定, 违法行为已经查处, 并已执行完毕。你公司必须认真吸取教训, 增强守法意识, 杜绝再次发生违法行为。

根据《报告表》的评价结论, 结合陆丰市环境保护局的初审意见, 在项目按照《报告表》所列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进行建设, 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, 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的前提下, 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

二、项目建设单位应认真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, 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:

(一) 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, 尽量减轻项目电磁辐射对周围环境的影响, 确保工频电场、磁感应强度满足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(GB 8702-2014) 中的频率为  $0.05\text{kHz}$  的公众暴露控

制限值要求，即工频电场强度不得大于 4000V/m、磁感应强度不得大于 0.1mT。

（二）采取有效的消声减噪措施，确保升压站厂界以及输电线路沿线噪声符合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2 类标准要求，即昼间噪声 $\leq 60\text{dB(A)}$ ，夜间 $\leq 50\text{dB(A)}$ 。

（三）做好水土保持工作，降低水土流失强度，并加强裸露地面植被修复及站区绿化工作。

（四）变压器四周设置封闭环绕的集油沟，配套事故贮油池，杜绝变压器油事故性排放。废变压器油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。

（五）生活垃圾经收集后，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。

（六）项目运营要加强环境管理，落实风险事故防范措施。设置防火沙池，防火器具，挂禁烟火牌，变电站内外电磁辐射较高的区域应作出警示。

三、项目应按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标准和程序，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经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。

四、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陆丰市环境保护局负责。



公开方式: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:陆丰市环境保护局,广东志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。

汕尾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

2018年8月20日印发